

「2019年僑務委員會臺灣水產養殖暨創業研習班」報名須知
2019 OCAC Taiwan Aquaculture and Business Startup Workshop
Information & Application Bulletin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應海外僑臺商創業及提升僑營事業競爭力之需求，邀請有意經營水產養殖相關產業，或提升所營僑營事業及自身專業能力之僑臺商返國研習觀摩交流，藉以建立事業發展利基，提升事業競爭力。

二、活動時間：

2019年5月27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1日（星期六），共6天5夜（5月27日報到、歡迎午宴；5月31日綜合座談、惜別午宴，6月1日全日創業及經營管理實務相關課程）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具備中文溝通能力，目前在海外從事水產養殖類事業人員、或有意學習水產養殖技術，以在僑居地創業或展業之僑臺商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**即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**。

五、報到及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(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1號)

六、活動內容：

全程計6天5夜，包括臺灣水產養殖專業課程(含實習)、創業及經營管理實務相關課程，以及企業或機構參訪觀摩、專題演講、業者經驗分享與綜合座談等。

七、費用負擔方式：

(壹) 本會負擔學員研習期間之師資課程教材、午餐及報到(研習)地點場地費用。

(貳) 學員自付費用：

1. 僑居地往返臺灣之機票及相關交通費用。

2. 研習期間住宿、晚餐及其他個人費用；如需協助住宿安排，可洽承辦單位協助代訂(單人房每晚約新臺幣 2,400 元、雙人房每晚約新臺幣 2,600 元，實際價格俟核錄時通知)。

八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壹) 報名表件(遴薦表)請以正楷填寫或電腦繕打，於簽名處親簽後，送我駐外館處或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報名，未經核轉逕向本會或承辦單位報名

者，概不受理。報名表件請向各駐外館處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索取或逕自本會網站（www.ocac.gov.tw 首頁/公告事項/開班）下載。

（貳） 同一家庭及同公司人員以1人參加為限；不得攜伴參加（含眷屬）。

（參） 以近2年未曾參加本會經貿研習班或邀訪（觀摩）活動者為原則。

（四） 因活動日程緊湊，請報名人員考量自身健康及體能狀況，如因體能狀況未能負荷全程活動，致發生意外事故，應自負責任及相關醫療費與返回僑居地等相關費用。

（伍） 本會於活動期間為參加人員投保新臺幣200萬元意外險，參加人員如認不足，請自行斟酌額度加保；另參加人員須於行前辦妥個人醫療保險，在臺活動期間如因疾病就醫治療，應自行負擔所有醫療費用。

（六） 為避免資源浪費，本活動團員須全程參訓，未能全程參與者，請勿報名。

（七） 報名者請於接獲外館確認邀請參加通知後，再購買往返機票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九、本會聯絡人：

蘇專員千芬，聯絡電話：886-2-2327-2715；電郵：suchienfen@ocac.gov.tw。

廖科長雲萱，聯絡電話：886-2-2327-2712；電郵：judyliao@ocac.gov.tw。